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曾于庭

電 話：04-3706-1852

電子郵件：e-335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625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杏陵基金會函 (006258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補助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
辦理「學校愛滋病防治『密室逃脫』種子師資培訓」課
程，請協助轉知予國中小學校相關領域之教師及教育行政
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年5月9日疾管慢字第
1120004828號函暨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112年5月4日杏
陵醫字第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校園年輕族群為愛滋防治之重點對象，而愛滋防治教
育之落實有賴於第一線教師及教育工作者之協助，該會針
對莘莘學子製作愛滋防治「密室逃脫」活動式課程，以提
升教師教學能力，落實性傳染病防治之教育。
- 三、課程分別針對國小、國中辦理研習課程3場次，第2、3場次
預計於本年7月5日(星期三)假南投縣德興國小舉行及本年7

花府 112/05/15



1120095421

月7日(星期五)假高雄市文府國小舉行，請轉知國中小學校
相關領域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報名參加，並請惠允給予公
假及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